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津东疆环保许可验[2018]004 号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仓储式红酒展销中心项目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仓储式红酒展销中心位于天津东疆保税港区非洲路以西、乐山道以北、物流用地以东、重庆道以南的天津港东疆保税港区规划建设的展销群地块内。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598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项目占地面积约为 22476 m²，建筑占地面积 6182 m²，主要包括十层红酒销售展示楼和三层带有恒温恒湿功能的红酒仓库，一次性红酒仓储能力 260 万瓶。该项目于 2014 年 03 月开工，2017 年 08 月进行试运行。

天津港东港物流有限公司认真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在设计、施工和运行期间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批复中噪声、固体废物的环境保护措施。

经监测，该项目营运期厂界南侧、北侧、西侧各测点昼、夜间最大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东侧昼、夜间最大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a 类标准限值要求，监测结果全部达标；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废弃包装材料，由相关单位集中收集定期清运；该项目已加强环保管理，设有专人管理日常工作中的环保事宜，制定了相关环境管理制度。

经研究，根据该项目呈报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验收监测报告等，同意该项目的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你公司应加强环境管理工作，做好环保设施日程维护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
建设交通和环境市容局
2018 年 9 月 21 日

经办人（签字）：任丽君